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现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股票规模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中宠股份 A 股普通股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0）。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实施回购股份，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5 日、2023 年 6 月 3 日、2023 年 7 月 4 日、2023 年 8 月 2 日、2023 年 9 月 6 日、2023 年 10 月 12 日、2023 年 11 月 3 日、2023 年 12 月 6 日、2024 年 1 月 3 日、2024 年 2 月 2 日、2024 年 3 月 5 日、2024 年 4 月 2 日披露了本次回购的进展公告。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披露《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此次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共计 4,463,85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294,114,032 股的 1.5177%，最高成交价格 26.08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 20.02 元/股，涉及成交总金额 99,158,676.03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方案中的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资金总额下限，未超过资金总额上限。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截至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463,858 股。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使用上述已回购股份 4,463,858 股，约占当前公司股本总额 294,114,172 股的 1.52%。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股份认购及过户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完成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开立，证券账户名称为“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445375”。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股份认购及过户情况

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4）第 000030 号），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44,638,580 元，实际认购股数为 4,463,858 股，实际认购情况未超过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上限。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郝忠礼先生向员工提供的借款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4,463,858 股已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约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1.52%，过户价格为 10 元/股。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公司股份余额为 0 股。上述回购股份的实际使用用途与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

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持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1、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8 人，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应回避表决。除上述人员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截止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告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未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同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但前述人员合计持有的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

总份额的比例仅 20.83%，且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因此，前述人员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0 月 18 日